

中共山西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晋金办函〔2025〕29号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经济建设类第0910号提案的答复

曹立强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推动融资租赁公司支持企业设备更新改造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省委金融办不断加强与山西金融监管局工作协同，积极开展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工作，促进行业健康规范发展。

省委金融办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部署开展地方金融组织规范整治工作，制定了融资租赁公司三年行动方案，鼓励融资租赁公司找准定位、深耕主业，充分利用融资+融物、期限灵活等功能优势，加强对市场主体的融资支持，使服务主业更加有效。今年3月印发《关于做好融资租赁公司规范整治工作的通知》（晋地金管函〔2025〕6号），按照“减量增质，分类施策”要求，在前期清理规范工作的基础上，对不符合监管要求的融资租赁公司依法引导其退

出，加快问题企业处置和市场出清，持续加强存量机构监管，着力提升发展质量。

山西金融监管局认真落实关于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改造的安排部署，联合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印发《关于开展全省重点领域大规模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贷款贴息“免申即享”的通知》，将贴息范围由之前的制造业扩大到有色、化工、煤电、钢铁等高耗能、高排放行业，财政贴息比例提高至2个百分点，进一步促进节能降碳，推动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助力实现山西全方位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根据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数据统计，截至2024年末，银行对各部门推送的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对接率达88.2%，为29个项目签订贷款合同150.3亿元，已放款34.2亿元，全国排名17位，贷款利率3.37%。

下一步，将立足当前全省融资租赁公司行业现状，扎实做好融资租赁公司规范整治工作；加强业务宣传推广力度，提升企业和社会大众对融资租赁的认知和接受程度；支持把融资租赁企业纳入现有政银企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促进沟通交流，达成合作意向；积极会同相关部门做好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改造工作，加强跨部门统筹协调，鼓励支持银行机构加大与融资租赁等机构的合作，促进我省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高质量开展。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融资租赁公司服务企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并
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

李为民

承办人：赵华栋

联系电话：0351-3802528

中共山西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4月17日

